海口市总工会文件

海工字〔2019〕17 号

# 海口市总工会关于

**《推进基层工会组织和工会会员实名制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区（园区）总工会、产业（系统）工会、农场工会、直属基层工会：

为深入贯彻落实省总工会七次全委会精神，加强基层工会建设和工会网上工作，推进我市基层工会组织和工会会员实名制管理，按照《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关于印发<推进基层工会组织和工会会员实名制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总工办发【2017】14 号） 和《海南省总工会关于印发<推进基层工会组织和工会会员实名制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 （琼工办发【2018】134 号）的有关要

求，现将《海口市总工会推进基层工会组织和工会会员实名制管理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附：《海口市总工会推进基层工会组织和工会会员实名制管理工作实施方案》



海口市总工会2019 年 2 月 13 日

海口市总工会组宣部 2019 年 2 月 13 日印发

（共印 400 份）

# 海口市总工会关于推进基层工会组织和工会会员实名制管理工作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关于印发<推进基层工会组织和工会会员实名制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总工办发

〔2017〕14 号）和《海南省总工会关于印发<推进基层工会组织和工会会员实名制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琼工办发【2018】134 号）的有关要求，进一步做好我市基层工会组织和工会会员实名制管理（以下简称实名制管理）工作，加强基层工会组织建设， 扩大工会有效覆盖，结合我市工会实际，制定本工作实施方案。

##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特别是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落实工会“十七大”精神和全总、省总关于继续深化工会改革的部署， 按照夯实基层为基础、激发工会活力、推进网上工会的要求，运用“互联网+”推动基层工会组织建设，推进基层工会组织和工会会员管理的制度化、规范化、信息化、网络化，夯实基层工会工作基础，深化“互联网+”工会普惠性服务工作，推进“互联网+” 基层工会建设，不断扩大工会对广大职工的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 增强工会组织的吸引力凝聚力战斗力。

## 二、基本原则

（一）统筹推进，分步实施。坚持自上而下逐级统筹和自下而上具体实践相结合，健全整体谋划、分层管理、分工负责、紧

密协作的工作机制，规范有序推进工作。各区（园区）总工会、产业（系统）工会、农场工会、工会联合会、直属基层工会要按照市总工会方案要求，把握时间节点，统筹推进本地区、本行业

（系统）、本单位（含下属单位）实名制管理工作。

（二）用好网络，依法推进。建立工会组织，发展工会会员， 要严格履行程序，依法依规进行。组织会员、管理会员、服务会员，要建好基层工会组织和工会会员信息基础数据库（以下简称工会实名数据库），充分运用网络信息技术，形成网上网下深度融合、紧密联动的基层工会建设和服务职工会员新格局。

（三）普惠服务，互相促进。既充分发挥实名制管理工作在普惠服务职工中的前提和基础作用，又充分发挥普惠服务对实名制管理工作的牵引和保障作用，有效推进“互联网+”工会普惠性服务，夯实基层工会组织基础，使二者相辅相成、相得益彰，更好地实现工会对广大职工群众的团结凝聚。

（四）互通共享，安全运行。统一数据标准，畅通信息渠道。充分利用工会信息资源，加强与政府、社会和市场的开放合作， 逐步实现工会系统纵向和横向、内部和外部的数据交互共享。完善信息安全技术防护和网络安全管理，保障信息和网络安全。

## 三、目标任务

到 2019 年底，全市工会实名数据库全面建成，基层工会组织和工会会员实名信息基本采集入库，基本实现工会组织和工会会员实名数据信息实时更新。依托省总打通信息孤岛，开发数据资源，实现工会系统数据信息互通共享、实时管理、安全运行、综合运用，“互联网+”基层工会建设和“互联网+”工会普惠性服务

工作齐头并进。精准掌握基层工会组织建设状况，实现网上宣传引导、网上申请入会、网上监测分析、网上管理服务，形成分级管理、上下互动、网上网下融合联动的工会基层工作新格局。

四、时间安排

全市“实名制管理工作”分四个阶段实施:

（一）**组织动员，研究部署阶段（2019 年 1 月-2 月）**。市总工会研究制定《关于推进基层工会组织和工会会员实名制管理工作实施方案》。各单位依据市总工会《关于推进基层工会组织和工会会员实名制管理工作实施方案》，制定具体的落实方案和推进措施，组织动员，分解下达任务，明确分工，责任到人，并及时报上一级工会备案。

（二）**攻坚克难，推进实施阶段(2019 年 3 月-12 月)**。各单位要上下联动，利用八个月时间集中力量（3-7 月为机关事业单位、国企的录入阶段，8 月-12 月为私企、民营企业和其它单位的录入阶段），攻坚克难，科学制定信息采集时间表，聚焦重点区域和行业，实现所有在册工会组织和会员信息正确录入。

（三）**查漏补漏，完善登记阶段（2020 年 1 月- 5 月底）**。各单位要对前一阶段的工作成果进行汇总，同时研究制定工会组织和会员数据采集管理实施更新的工作办法，建立相应工作机制。对辖区内各行业、各片区逐一排查，拾遗补漏，整理台账，进一步完善信息的采集登记。

（四）**总结交流，形成报告阶段(2020 年 6 月)**。2020 年 6 月10 日前，各单位要认真总结实名制管理工作情况，形成专题报告，

并向市总工会组宣部报送。市总工会于 6 月 30 日前形成专题报告

向省总工会报送。

## 五、主要措施

（一）建立全市统一规范的工会实名数据库。根据全总确定的工会组织和会员信息标准、数据交换标准，构建我市工会实名数据库。充分利用工会实名数据库，实现网下推进基层工会组织建设，网上记录组织和会员信息，建成全市工会组织和工会会员联网登记、流转、核查和数据挖掘分析系统，实现对各地工会数据库信息的提取、查询、统计、分析功能，逐步实现各地工会之间横向互通共享数据，为工会科学决策提供支撑服务。

（二）做好数据信息采集管理更新。各区（园区）总工会、产业（系统）工会、农场工会、工会联合会、市直属基层工会负责本地区、本行业(系统)的工会实名数据库建设和基层工会组织及工会会员实名数据采集管理更新工作，制定区域内单位、工会组织和会员数据信息采集管理更新工作办法，加强培训和考核督导，推进基层工会组织建设，推动工会组织和会员数据信息的实时更新，确保信息完善、准确有效。要同步采集组织信息和会员信息，使两者规范对应。单位和工会信息以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作为唯一标识，会员信息以身份证号码作为唯一标识。依托工会“两微一端”建设，逐步实现数据信息在移动端的实时采集更新。建立信息安全防护体系，加强信息安全制度建设。工会要主导信息采集管理工作，原则上不委托其他机构进行，确保数据信息安全。

## 区级工会要全面掌握本辖区内工会组建情况，为及时更新工 会组织信息提供有力依据，秀英区、龙华区、琼山区、美兰区总

**工会负责本区的基层工会法人资格登记及管理工作。各级工会要加强对基层工会的服务指导，按照《基层工会法人资格登记办法》要求，认真做好法人资格的申报、审核。要深入基层，主动指导， 督查所属基层工会开展好法人资格登记、变更工作。**

（三）一体推进实名制管理与“互联网+”工会普惠性服务工作。坚持数据引导建会，建会即时入库，服务即时跟进，将实名制管理工作与“互联网+”工会普惠性服务工作统筹谋划、一体推进。通过精准、便捷、高效、普惠的服务，不断增强广大职工会员的获得感，促进职工主动入会、信息及时入库，实现规范建会、优质服务和有效数据的良性循环。坚持工会主导地位，坚持以职工需求为导向，优选普惠合作单位和普惠项目。

（四）持续推进“互联网+”基层工会建设。将实名制管理工作作为创新基层工会组织形态、工作载体和运行机制的切入点和基础，运用互联网思维和网络信息技术，推进地方工会、基层工会、职工会员以及服务资源的广泛而紧密的连接，逐步实现基层工会工作全流程数据信息交互共享，推进工会基层工作数据化、信息化，推进会员服务普惠化，密切工会组织与职工会员的全天候联系。运用新媒体宣传工会，动员职工关注并加入工会。推广职工网上申请入会方式，畅通和规范职工入会渠道。依托工会实名数据库、互联网，在建会（换届和撤销）审批、入会审核登记、信息管理维护、会籍调整接转、服务和活动开展、工会干部管理、企业民主管理等方面，形成网上网下联动机制。加强镇（街道）

—村（社区）—企业“小三级”工会网上阵地建设，实现与地方工会普惠服务系统实时对接。积极运用大数据，分析单位、工会

和职工会员有关动态和关联信息，更好地感知需求、提供预报， 实现及时组织、精准服务。综合运用“互联网+”，提升组织、管理和服务包括农民工在内的会员工作效能。探索通过网络方式组织职工会员开展活动、相互服务。

## 六、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市总成立“推进基层工会组织和工会会员实名制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市总工会主席方中里同志担任，副主席、调研员、经审委主任担任副组长，成员由市总工会副调研员、各区（园区）、产业（系统） 工会主席、农场工会主席组成，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总工会组宣部，李裕伟副调研员兼任办公室主任，成员由组宣部、办公室、基层部、财务部、经审办、帮扶中心人员组成，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配合抓、业务部室全力抓的工作局面。市总工会分六个督导组不定期到各单位督导此项工作的进展情况。工作各单位也要成立相应的领导小组，切实加强实名制管理工作的组织领导，积极争取各级党政对推进基层工会组织和工会会员实名制管理工作的重视、支持和配合，多方联动、齐推共建，推动基层工会组织和工会会员实名制管理工作取得预期成效。

（二）强化经费保障。市总将投入专项资金保障“实名制管理工作”。其中，以录入上报并审核通过的数值为依据，按每上报审核通过 1 个工会会员补助 7 元的标准（含加班费、办公用品等费用），作为实名制管理工作专项经费拨付给各区（园区）总工会、产业（系统）工会、农场工会、工会联合会、市直属基层工会。各级工会要将实名制管理工作专项经费，纳入本级工会年度预算。

要配强与实名制管理工作相适应的工作力量和工作设备，并利用政府基础网络设施和信息资源，引导更多资源向基层倾斜，做实做强工会基层基础。要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和监督，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对基层工会组织和会员人数较多，信息采集量大的单位， 要在工会的主导下，可采取购买劳务（临时聘用工作人员或志愿者）的方式进行，确保信息采集工作安全、顺利、准确、高效地完成。

（三）加强宣传培训。充分利用网站、微博、微信等现代传播媒介，宣传实名制管理工作的重要意义，营造良好的工作氛围。要加强实名制管理工作实务培训，把知数据、懂数据、用数据作为培训的重要内容，引导各级工会干部强化互联网思维，提高运用互联网和大数据做好基层工会工作的能力。

（四）加强安全管理。严格执行国家有关信息安全规定，建立实名制管理工作风险防控体系和分级管理制度，加强信息网络基础设施安全防护和用户个人信息保护，定期开展安全检查，及时了解和掌握数据安全运行情况，排除不安全因素和故障，确保网络和信息安全。进行数据采集和数据库建设时，应完善、准确记录各级工会组织的隶属关系信息，确保数据信息符合实际的工会组织关系。所有的工会会员实名信息均应准确记录其所在单位和基层工会的信息，避免出现因仅采集个人信息而形成的不具有组织关系的“空挂会员”的情况。

（五）完善制度机制。各级工会要高度重视数据信息动态管理的重要性，既做好工作初期的信息采集，又加强日常的动态管理更新。新建工会在组建过程中应同时完成工会组织和工会会员

信息采集录入工作。工会组织隶属关系和会员会籍发生变更时应及时更新信息。各单位新增和调入会员时应按照初次信息采集的要求及时采集；调出、退休、离职等原因减少会员，应及时按照

《工会会员会籍管理办法》（总工发〔2016〕35 号）的有关规定进行变更并记录相关信息。

各级工会要立足当前，着眼长远，将实名制管理纳入日常工作范畴，健全制度，落实分级责任，推动实名制管理工作持续健康发展。要建立工作检查通报，健全网上网下联动、上级下级互动机制，完善工会组织建设和普惠服务互促机制，及时总结典型经验，推动形成实名制管理制度成果。同时各级工会应积极参与同级政府的大数据系统建设和资源共享，通过与人口、社保等数据库的交换比对，提高工会实名数据中会员信息和其他相关信息的准确度。

## 七、信息采集要求

（一）信息采集的对象、范围和口径

全市工会组织和工会会员实名信息采集的对象为全市所有的工会组织和工会会员，包括基层工会组织及其会员、基层以上工会组织及其会员。

基层工会组织及其会员信息的采集范围是依照《中国工会章程》，在企业、事业单位、机关和其他社会组织中建立的各级各类基层工会组织（包括单独基层工会和多个单位组建的联合基层工会，不包括已经破产、注销单位的基层工会组织）及其发展的工会会员。

基层以上工会组织及其会员信息的采集范围是层级在基层工

会之上的所有工会组织及其工会会员。全市工会组织和工会会员实名信息采集口径按照组织隶属关系及其管辖范围，逐级填写录入，逐级审核汇总上报。

（二）信息采集的原则

1、实名制原则。工会所在单位信息必须与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对应，会员信息必须与本人身份证对应， 实行一码一单位、一证一会员实名比对。

2、统一性原则。信息采集统一使用省总工会设计的 EXCEL 表格（见附件），表格可从省总工会网站“网站公告”专区下载，并严格按填表说明进行采集登记。信息管理更新（本次采集工作全面完成后）统一使用“工会云”设定的模板系统（暂定名为“组织信息”“会员信息”），并根据授权情况及相关要求实时更新，确保信息准确完整、动态有效。

3、同步性原则。组织信息和会员信息必须同步采集，确保两者规范对应。

4、全覆盖原则。各区各单位及管辖范围内的所有工会组织和工会会员信息必须全部采集，确保不漏一个、不漏一人。

（三）信息采集的内容

详见《省工会组织实名信息采集表》、《省工会会员实名信息采集表》及其说明和样例（可从省总工会网站自行下载）。

（四）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要求联系人：吴淑谋 蒙 琦 邱锦琳

联系电话: 66233136 66237427 66103056

邮 箱：[hksghsmz@163.com](mailto:hksghsmz@163.com)

系统网址（建议使用 360 浏览器）： http://ghypt.hnszgh.org:9080/company/welcome

各级工会对新增、注销或隶属关系变更的组织，对新增、调入、调出、离职或退休的会员信息发生变化时，必须及时更新各类信息。各级工会工作人员因调出、离职、替补、退休、换届等原因发生变化时，必须将此工会系统数据及时交接并更新。

## 八、责任分工

各级工会、各产业（系统）工会要加强协同配合，认真研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合力推进。

市总工会组宣部：负责制定实名制管理工作方案，牵头做好数据库建设和运维，负责实名制管理和普惠服务工作的宣传引导， 利用报纸、网络等媒体，扩大宣传，凝聚共识；做好工会组织和会员信息采集和录入工作。

市总工会办公室：负责与政府有关部门联系沟通，努力促成共享相关数据资源；搭建网上工作平台，为实名制管理工作提供网络信息支撑；推进“互联网+”基层工会建设；通过精准、便捷、高效的普惠服务，增强会员的获得感，促进职工主动入会。

市总工会基层部：充分运用会员数据库，拓展帮扶服务职工职能。

财务部：负责落实实名制管理补贴经费，会同有关部门监督检查资金使用情况。

市总工会督导组：分别负责秀英区、美兰区、龙华区

琼山区、高新区、保税区总工会，桂林洋、三江农场工会，罗牛山、二轻联社工会联合会的会员实名制信息采集录入工作进度的

督导。

附件：

1、海南省工会组织实名制信息采集表（导入版）

2、海南省工会组织实名制信息采集表（说明）

3、海南省工会组织实名制信息采集表（样例）

4、海南省工会会员实名制信息采集表（导入版）

5、海南省工会会员实名制信息采集表（说明）

6、海南省工会会员实名制信息采集表（样例）

7、海口市工会实名制信息采集操作流程图

海口市总工会